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仙通”或“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于2022年12月12日分别收到非独立董事邵学军先生、俞金伟先生、泮海明先生、陈聪先生，独立董事周亚力先生、胡旭东先生，非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叶太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现因公司已完成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根据《股份转让协议》需对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进行改组，为保障公司健康发展、完善治理结构，邵学军先生、俞金伟先生、泮海明先生、陈聪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如有），周亚力先生、胡旭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叶太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以及监事主席职务。

上述人员辞去上述职务后，邵学军先生仍将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职务，俞金伟先生和叶太平先生仍将担任公司副总工程师职务，泮海明先生仍在公司担任中层管理职务，陈聪先生、周亚力先生、胡旭东先生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由于上述人员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人数均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上述人员的辞职在新任董事及监事补选产生后生效，在此之前其将继续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将尽快完成相关董事及监事人员的补选工作。

邵学军先生、俞金伟先生、泮海明先生、陈聪先生在担任本公司非独立董事期间，周亚力先生、胡旭东先生在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叶太平先生在担任本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提高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决策科学性、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及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2年12月14日